关于在内蒙古自治区即将实施的
第二类双语教育的看法

最近，我们通过媒体报道及网络信息等了解到在内蒙古自治区民族学校从 2020 年 9 月 1 日起即将逐步实施第二类双语教学模式的政策（第一类模式：各门课程用民族语讲授，另开一门汉语文课。第二类模式：各门课程用汉语讲授，另开一门民族语文课）。

众所周知，内蒙古自治区成立以来，目前在内蒙古自治区实施的第一类双语教学模式为民族地区的发展和民族文化繁荣发挥了重大作用。至今为止所实施的第一类双语教育模式，培养了大量蒙汉兼通的双语人才，为祖国的繁荣和富强做出了巨大的贡献，并作为成功的教育政策已被历史验证，也正在发挥其应有的教育功能。因此，我们完全有理由认为将这一已被事实所证明是有效，科学，合理的第一类双语教学模式，继续实施下去。而强制推行第二类双语教学模式会导致民族文化教育的迅速衰退，破坏少数民族地区安定团结的局面。

蒙古民族文化基金从 2002 年成立以来，以举办文艺义演等方式筹措资金，并以此设置奖学金，鼓励蒙古语授课的初高中学生来支持我国蒙古民族的教育事业。同时我们也举办各类学术研讨会为我国科研能力的提升付出了微薄力量。

我们强烈要求有关部门根据我国宪法赋予的基本权利，根据民族区域自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基于内蒙古自治区当地实际情况，在蒙古族学校继续实施原有的第一类双语教学模式，而不是强制实行第二类双语教学模式。

特此

蒙古民族文化基金全体理事

2020 年 8 月 30 日